

天知我情



100个女人的秘密

林文富 著

TIANZHI
WOQING

福建人民出版社

天知我情



100个女人的秘密

林文富 著

TIANZHI
WOQING

福建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天知我情：100 个女人的秘密/林文富著. -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9.8

ISBN 7-211-03320-7

I. 天… II. 林… III. 女性-生活-问题-通俗读物 IV. D422.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33989 号

天知我情——100 个女人的秘密

TIANZHI WOQING——100GE NÜREN DE MIMI

林文富 著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东水路 76 号 邮编：350001)

福州晚报印刷厂印刷

(福州西洋路 4 号 邮编：350005)

开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32 11.125 印张 2 插页 254 千字

1999 年 9 月第 1 版

199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500

ISBN 7-211-03320-7

C·78 定价：12.7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直接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性骚扰——一个恼人的话题	1
试婚果真会使婚姻更美满吗	5
失身有没有关系呢	9
朋友交得越多越好吗	13
男女之间有相互吸引的气味吗	17
为何相爱容易相处难	20
红颜果真多薄命吗	24
何谓好女人	27
有钱的女人为啥没人爱	31
女人，“干得好不如嫁得好”	35
“漂亮的女孩没出息”	39
不漂亮就没有故事吗	43
女性，如何增加迷人的魅力	47
姑娘，心藏机敏巧说“不”	50
羞涩，女性美之所在	54
女性因何易受骗	57
男人为何多花心	61
没有雀斑就不是你	65
写给不愿偷食禁果的女孩	67
面对情敌	71
不当情妇	75

性骚扰——一个恼人的话题

我们几个小姐妹，都是从内地到沿海打工的打工妹。我们都遇到过老板或其他人的戏弄和挑逗。由于我们家里都比较穷，都想到经济发达的沿海地区挣点钱，老板就利用我们怕丢工作的心理，动手动脚，搂搂抱抱。我们稍有反抗，老板就用解雇、炒鱿鱼相威胁，在平时工作中也找机会刁难。我们离家这么远，到外地打工就是为了挣钱，所以我们确实很怕失去工作，有时为了不得罪老板，只好忍气吞声，眼泪往心里流。但是男人们就是不知足，我们已经强忍着让他们占点便宜，可他们却得寸进尺，要这样还要那样……我们还都是女孩子，将来还要找对象、结婚，怎么能让老板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呢？但是我们无可奈何，不知道该怎么办好？我们几个小姐妹常常聚在一起谈论，可是谁能帮我们呢？如果我们长得丑点还好，谁叫我们正值青春年少，让人看了眼馋手痒（这是老板说的话）。我们中，有个长得俊俏的姑娘，公司里大小老板都盯着她，她更是在劫难逃，这个摸摸，那个抱抱，经常看到她红着脸流着眼泪从老板办公室跑出来。你说，我们该怎么办呢？

你所说的情形，实际上就是性骚扰。性骚扰，有人把它称为文明强暴。这是上班族妇女在职业场上所可能遇到的最大危险。过去，这种危险对女性上班族来说还比较小，近些年，随着人们道德观念的一些变化，性骚扰明显多了起来。特别是在一些私营企业里，这类事就更多了。一些老板利用打工妹想就业、想多挣钱的心理，或肆无忌惮地对她们进行挑逗，讲不三不四的话，或动手动脚，占女孩子的便宜。特别是那些长得比较漂亮的女孩子，更是难逃厄运。

对于性骚扰，由于女孩子的个性、心态、处境等各不相同，态度和反应也很不一样。有的委曲求全、敢怒不敢言，生怕老板炒鱿鱼；有的哑巴吃黄连、闷不吭声，生怕被姐妹们讥笑；有的疾言厉色，敢于反抗和斗争，然后卷起铺盖一走了之，另找生活出路；也有一些人却把老板的非礼，看做是对自己的青睐和疼爱，不以为耻，反以为荣，于是顺着竹竿爬，尽量去巴结讨好老板，满足老板的需要；更有甚者，还有一些女孩为了某种利益，为了争宠而争风吃醋，闹出种种笑话和丑闻。

遇到性骚扰该怎么办呢？

一是人穷志不穷。女孩外出打工，大都是出于经济上的原因，想到外面挣些钱。但是，挣钱要靠自己的辛勤劳动，而决不能用自己的人格、尊严和贞操去换取。人穷志不穷，钱可以不挣，也可以少挣，但决不能任人侮辱。老板之所以敢对这些打工妹动手动脚、挑逗骚扰，一个最重要的原因就在于打工妹求职心切，生怕丢饭碗。倘若打工妹们把挣钱看得淡一些，老板也就没空子可钻了。

二是为了尊严敢于反抗。人是要有尊严的，失去尊严也就失去了做人的根本。打工妹遇到性骚扰，要敢于维护自己的尊严，要敢于反抗和抵制。一位北京姑娘大学毕业后到深

圳谋生，被一家服装设计公司推荐为公关秘书。年近半百的香港老板对她特别关照，经常问长问短，有时还给她红包。日子长了，这位北京姑娘察觉到老板别有用心。果然有一天老板乘其不备一把将她抱住。看着那张淫邪的脸，她感到恶心，恨不得将手中的文件摔到老板脸上。谁知老板得寸进尺，越抱越紧，另一只手朝她胸部伸去，吓得她大声叫了起来。老板碰了钉子自知没趣，只好松手，威胁说，要想在公司呆下去，最好知趣一点。她没屈服。后来的一个晚上，老板让她陪他谈生意，酒足饭饱后，老板叫她到酒店包房里，说是还有事商量。这时已是晚上 10 时，老板将门锁上还在门外挂上“请勿打扰”。她知道中了老板的圈套，但来不及了。老板强行将她按在床上，她死命挣扎也无济于事。情急之中她狠狠咬了老板一口，他才松手。她冲到窗口，对老板厉声喊道：“你再敢动我，我就从这 18 楼跳下去，让全深圳人都知道，是你逼死了我！”虽然她第二天就被老板炒鱿鱼，但是她维护了自己的尊严。

三是巧妙周旋保护自己。除了严词谴责、公开反抗外，遇到性骚扰还可以与老板斗智，巧妙周旋以达到保护自己的目的。有位姓夏的小姐在一家电子公司供职，老板一直在打她的主意，办公期间常常有意无意地想用手碰碰她的胸部、臀部，但都被她巧妙地躲过了。遇上和老板单独在办公室时，她总要先检查门有没有被反锁，谈完公事马上就走，不给老板有任何下手的机会。一天晚上，老板通知她要加班。她一打听，加班的只有她一人，已经预感到不妙，便事先作好了准备。下班后大家都走了，办公室里静悄悄的，夏小姐埋头起草计划。不久老板像幽灵似的出现了。他掏出一条金项链，说：“我知道你很聪明、很漂亮，也明白我的意思，但愿你能接受。”“如果我要接受，起码有一百条。”夏小姐

不卑不亢，淡淡一笑。“这一条应该很特别，相信我，会给你带来幸福的。”“我相信幸福是靠自己创造的。”“不要那么死心眼了，我看得起你，也是你的福气。”说着，老板一把将她紧紧抱住。就在这时，楼下的老门卫走了进来，大声喊道：“夏小姐，楼下有人找你。”老板恼羞成怒，狠狠地瞪了老门卫一眼，心里骂着：这老家伙，看我炒了你。其实，这是夏小姐预先和老门卫定好的计谋，当然他们都要冒被炒鱿鱼的危险，但是他们知道老板不会炒他们，因为夏小姐聪明能干，每年为老板争取了不少订单，而老门卫工作认真负责，老板很难找到这种人。当然，这只是一个例子，周旋的办法很多，关键在于小姐们要多动脑筋，还要善于见机行事。

除了以上几条，打工妹遇到性骚扰，在以自己的能力无法解决时，还应争取得到所在单位或当地的工会、妇联等组织的帮助。同时，打工妹自身也应加强团结，互相关心，互相爱护，互相帮助。

试婚果真会使婚姻更美满吗

我的一位同事谈了个男朋友，在外人眼里他们是很般配的一对，而且双方感情也很深。他俩都到了规定的晚婚年龄，按理完全可以登记结婚了。但是我的那位同事说，他们现在还不想结婚，只是想试婚。她还说试婚有很多好处，它有助于了解对方的性格、志趣和生活习惯等，使将来的婚姻生活更和谐美满；有助于预先感受性爱，了解彼此的性能力，从而提高今后婚姻的满意度，等等。总之，他们想先做假夫妻试试看，满意了再结婚，不满意就不要急急忙忙冲进围城。我不知道，试婚是否真有好处？通过试婚可以使今后的婚姻生活更加美满幸福吗？请你告诉我，因为我也已经到了谈恋爱的年龄。谈了恋爱之后我是否也应该像他们那样经过试婚然后再结婚呢？

可以想像，你的那位同事是个比较新潮的女性，而她的男朋友也一定是个比较开放的男子。

所谓试婚，可以说是一种舶来品。今天，社会比较开放，这种舶来品在中国也有了一定的市场。

试婚，顾名思义，就是指未婚男女（当然也包括已婚离异、丧偶者）以婚姻为取向，按照婚姻的模式进行的一种试

验。这种行为的目的很明确，即试婚者对为什么要试婚、试什么、怎么试、试出结果后干什么，都是事先想好、心中有数。就像买衣服要试穿一样，试试看长短、尺寸是否合身，颜色是否衬肤色等等，试满意了就买，不满意就不买。当然婚姻与购物是两回事，不能等同，这里只不过是一个比喻而已。

除了别有用心者借试婚之名行不轨之为外，应该说大多数试婚者的出发点和愿望是好的，也就是说希望婚后生活美满幸福。但是，试婚也恰恰说明当事者对婚姻缺乏信心和把握。

稍稍加以观察和分析，试婚者之所以要试婚，其原因和动机大概有以下几种：

一是从小生长在一个无爱或无正常之爱的家庭，看到的是父母或家人不和谐的婚姻，致使成年后对婚姻有不正确的概念，于是对自身的婚姻缺乏信心，想在结婚之前先试一试。

二是曾经有过不幸恋爱经历或婚史，再次恋爱时产生的犹豫不决和谨慎心理。

三是相信“婚姻是爱情的坟墓”，而想让爱情永远美好，不愿让婚姻埋葬了爱情。

四是认为试婚比结婚更自由自在，注重内容而不在乎形式，结不结婚只不过是一纸之差。

五是为测试和考验对方对自己的爱，还可以对自己已准备挑选的对象进行一番比较。

总之，试婚者有着各不相同的原因和动机，但归根结底还是对缔结婚姻缺乏坚定的信心和可靠的把握。

那么试婚果真能使今后的婚姻生活更加美满幸福吗？试婚是否真有好处呢？我想回答只能是否定的。虽然试婚和结婚在试婚者眼里只是一纸之差（即有无法定的结婚证书），

但其实际意义远不止于此。

首先，结婚本身就意味着男女双方彼此相互信任、相互忠诚、相互依赖，意味着双方共同生活的信心和决心。然而试婚恰恰与此相反，其出发点不是男女双方共同创造、培养那些有助于未来婚姻美满幸福的要素，而是寻找和发现对方身上不利于婚姻生活的缺点和毛病。也就是说，试婚是专拣那些不利于婚姻发展的东西进行试探，其结果必然是越试发现的缺点和毛病越多，越试对未来的婚姻越感到没有信心。因为试婚者忽视了婚姻的美满幸福是靠双方的共同努力和创造，婚前存在于个人身上的优点和缺点，可以在婚姻生活中扬长避短得以发扬、转化和改进，但是试婚者很容易一味盯着对方的缺点，挑拣对方的毛病，这本身就是很伤感情的行为，又怎能通过试婚走向美满的婚姻呢？

其次，试婚看似尊重人格平等、独立，尊重个性自由，实际上并不平等，也不尊重对方的人格和个性。因为试婚者既然是试，有意无意之中就会把自己摆在主试者位置上，把对方置于被试地位，加上相互间缺少信任，这就使主客位置带上不平等色彩。双方都强调自己的权利、兴趣、习惯，而忽视了对方的权利、需要和兴趣，这不利于彼此的和谐相处，更不利于将来的婚姻。

第三，试婚者总希望婚姻生活完美，物质上、精神上、感情上、性生活上都十全十美。而实际上完美只是相对的，十全十美的事物是不存在的。有时因为角度不同，看法也不一样。在你看来是完美的，对方看起来却并不完美；正面看是完美的，背面看就不一定完美。而婚姻的完美程度，更多地取决于双方的真诚投入和相互宽容。爱与被爱是互动的，一方的投入才能换来另一方的回报，在互动中原先不太完美的地方才可能完美起来。如果只是试，就不可能真诚地、毫

无保留地投入，也不会相互宽容，这样即使比较般配，完美也会变得不完美了。

第四，出发点是试，就准备成功也准备失败。人与人结合不是人与物结合，人是有感情的。说是试一试，合适就结合，不合适就散伙，但实际上并不那么简单。因为感情的纠葛不像买衣服似的想买就买、不买就算了，于是试婚常常带来心灵的创伤，甚至衍生出悲剧。如果有人以试婚为名而玩弄异性，那受到伤害的只有你自己，因为试婚没有法律保障，同居是你自愿的。

总之，试婚弊大于利，它不仅无益于将来婚姻生活的幸福美满，而且很有可能适得其反。

失身有没有关系呢

几个要好的女同胞在一起聊天,聊着聊着,话题聊到了女子失身问题上。多数人的观点是女人不能失身,失身的女人就贬值了。但也有人认为,现在都什么年代了,观念还那么陈旧。女人失身算什么,失去了贞操并不等于失去了女人的一切。现在有不少把贞操看得很淡的女人在事业上很有成就,有的成了女老板、女大款,也有一些对贞操无所谓的女人,不是照样活得有模有样、有滋有味的?总之,现在社会更开放了,人的观念也更开放了,女人大可不必死死认定什么贞洁,也不要害怕失身。言下之意,女人应该更开放些,更无所谓些。

我不太赞成这种观点,但又说服不了她们。看看现实生活中,女人失身似乎真的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有个女孩是某公司职员,失身于老板后受到提拔和重用,后来她认识了更高一层的头头,又委身于新头头,于是又得到赏识。如此三番五次,她混得出人头地,有钱有权有势,别人羡慕、巴结还来不及呢。如果说失身的女人贬值,而她呢,反而升值了,你说这该怎么解释?这真是无所谓的事吗?

按照中国传统的观念，“饿死事小，失节事大”，中国人，尤其是一个中国女人，是把贞操看得比生命还要宝贵的。就在一二十年前，人们还是非常看重贞操的。一个女子失身了，在世人眼里，似乎就变得不那么“值钱”了。那时因新婚之夜不见红而夫妇反目甚至闹离婚的例子不少；一些女孩因体育锻炼或参加劳动造成处女膜破裂，因而惴惴不安生怕过不了结婚关的情形也常有。虽然这些怀疑女方的依据未必科学、可靠，但是仍可见当时人们还是很看重贞操的。

失身无所谓，贞操并不那么重要，这种想法出现，是近些年的事。现在社会变得更加开放了，人的观念也发生了很大变化。有些女性，对性，不再讳莫如深；对性爱，也不再认为仅仅是已婚者的专利；对性与爱情、性与婚姻，可以把它们看成是有关系的，也可以视为无关的；可以同与自己相爱，并准备结婚，但还没结婚的异性发生关系，也可以同自己不爱，也不准备结婚的异性发生性行为，如此等等。甚至有些人还认为，如果有谁不愿认同这些行为，同时还把这些行为视为“有问题”，那么他或她就是迂腐、虚伪、假正经。总之，失身无所谓已成为一些人坦然的心态和行为，这是我们今天无法回避的事实。为什么会有这样的观念转变呢？原因大致有以下几个：

一是为了爱情。现在早已不再是“男女授受不亲”的年代了，男女之间不仅有交往的自由，也有恋爱的自由。恋爱，也早已不是过去那种同志式的，循序渐进地相互了解、培养和发展感情的恋爱，而要更直接，甚至“不求天长地久，只要曾经拥有”。之所以会有这种观念，当然与社会的开放程度有关，“性解放”思想的输入和传播，影视及文学艺术的诱导，人口流动的频繁等等，无不加速了观念的变化。观念是行为的先导，条件是行为的基础。既然人们已经

具有了开放的性观念，又有了男女交往自由、恋爱自由的便利条件，那么性行为的发生也就顺理成章了。所以，以爱情的名义发生性行为，既是当代女性失身的最主要原因，也是最充分的理由。她们往往认为，既然我想要，有什么不可以，何况是以爱情的名义，这样就很容易出现违背道德原则的性关系。

二是为了享乐。科学知识的普及，使人们不再像过去那样愚昧无知了。人们已经明白性除了生育后代之外，更多的是为了感情，为了快乐。于是，现实生活中有些人开始把性的需要看成和吃饭喝水一样简单自然的需要，那么只要是需要，贞操又算得了什么？在一些女子眼里，失身已不再意味着“吃亏”、是“千古恨”，反而认为是“快乐”、“享受”。一个人的性观念如果开放到这种程度，会发生些什么也就可想而知了。一个做了妻子的女子对自己的婚外情振振有词：“我不想与丈夫离婚，也不想抛弃这个家，但是丈夫不能给予我完全的满足，我只有通过情人来填充。这有什么不对？这是我的权利，这是人性最基本的要求。如果连这点权利都没有，还谈什么独立的人？”如此，失身自然就无所谓了。

三是为了利益。性既然可以为达到享乐的目的服务，那么也就可以用作为其他目的服务、获得某种利益的工具。于是利用性的资本去获取金钱、地位等等，也不可避免了。现实生活中的色情服务以及利用女色“攻关”的例子无须一一列举。

总之，该如何正确看待你来信中提出的问题呢？我认为，一方面我们不能拘泥于传统观念，把贞操看得比生命还重要；但是另一方面，我们也决不能把性理解为饿了要吃饭、渴了要喝水那样的纯生理性需要，因为我们毕竟是人而不是动物。虽然传统的贞操观曾经这样或那样地束缚了人的

一部分自由，影响或阻碍了我们本应该得到的幸福，然而我们不能不承认，人类文明正是从性贞操开始的，性贞操之于文明的贡献，要远远大于其对文明的损害。倘若人类不讲文明、不懂羞耻，那世间还有什么真善美可言？所以，失身不可能无所谓。一个毫不在乎贞操的人，是决不可能得到真正爱情的。

朋友交得越多越好吗

我是一个刚走上社会参加工作不久的女青年。以前读书时，除了几个比较要好的同学之外，几乎没有什么社会交往。现在每天下班后一回到家里就很少外出了。同一个科室里有两个年龄跟我差不多的女孩，上班时，一会儿传呼机“嘀嘀嘀”响起来，一会儿又是电话，总之，找她们的人特多。可是我呢，很少有人打电话来找我，所以我也不买传呼机，买了也没用，又有谁呼我呢？

我很羡慕她们，同样的年龄，都是刚参加工作不久，她们怎会有那么多的朋友呢？有一天，我和她们俩聊天，她们说，现在是信息时代，朋友交得越多，信息越灵，办起事来也就越方便，没有朋友寸步难行。确实，她们俩熟人多，门路宽，要办件什么事，打个电话给朋友就行了，换我可一筹莫展。不过，朋友太多有时也挺麻烦的。我看她们俩，上班时很难静下心来做事，这边电话刚刚放下，那边传呼机又响了起来；有时刚到办公室，就有人找上门来或请她们出去。我这个人比较喜欢安安静静做点事，不想把自己搞得那么忙乱。但是说来说去，至今我还弄不清一个人在社会上，究竟应该怎样社交，是不是朋友交得越多越好呢？